

平安理财启元增强日开一年持有 6 号固收类理财产品
说明书变更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为给投资者更好的投资体验，“平安理财启元增强日开一年持有 6 号固收类理财产品”（以下简称“本理财产品”、“本产品”）的《产品说明书》将主要进行如下变更（变更后内容详见《产品说明书》）。

一、《产品说明书》中“六、产品费用”浮动管理费条款调整如下：

“管理人可对本理财产品收取浮动管理费。”

管理人对开放日提交赎回申请的投资者或理财产品终止日时持有本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收取浮动管理费，本理财产品浮动管理费从赎回资金或理财产品终止分配的应得资金中扣除，不由理财产品承担。投资者赎回或理财产品终止时如果涉及多笔认/申购份额明细，将分别计算浮动管理费，予以计提，并从退出资金中扣除，浮动管理费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2位以后四舍五入。

本理财产品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为年化【5.00%】。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仅作为计算管理人收取浮动管理费的依据，不代表本理财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管理人对本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本理财产品的浮动管理费计提评价日为投资者赎回对应的开放日或本理财产品终止日。在浮动管理费计提评价日，根据本理财产品扣除各项费用后的累计单位净值计算，若投资者的持有期年化投资收益率大于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管理人将对投资者超过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部分以上的投资收益，按【30.00%】收取浮动管理费。如对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及浮动管理费收取比例进行调整，管理人将以公告形式公布调整事宜。

浮动管理费计算方法如下：

$$R = \left(P_{\text{赎回对应开放日或本理财产品终止日累计单位净值}} - P_{\text{认/申购对应开放日累计单位净值}} \right) / P_{\text{认/申购对应开放日单位净值}} \times 365 / D$$

R 为在投资者赎回对应的开放日或本理财产品终止日计提浮动管理费前的持有期年化投资收益率（按四舍五入法保留 6 位小数）

$P_{\text{赎回对应开放日或本理财产品终止日累计单位净值}}$ 为在投资者赎回对应的开放日或本理财产品终止日浮动管理费计提前的产品累计单位净值

$P_{\text{认/申购对应开放日累计单位净值}}$ 为投资者认/申购对应开放日的产品累计单位净值

$P_{\text{认/申购对应开放日单位净值}}$ 为投资者认/申购对应开放日的单位净值

D 为理财产品成立日（含）或申购确认日（含）至投资者赎回份额确认日（不含）

的持有天数

$$M = (R - r) \times \text{【30.00\%】}$$

M为浮动管理费率

r为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

$$F = M \times \text{本投资者在赎回对应开放日的赎回份额或在本理财产品终止日的总份额} \times P$$

认/申购对应开放日单位净值 $\times D / 365$

F为管理人向投资者收取的浮动管理费（按四舍五入法保留2位小数）

本产品披露的单位净值未扣除浮动管理费（如有），浮动管理费按照投资者的每笔申请逐笔计提，在投资者赎回或理财产品终止时进行计算，并在向投资者支付赎回资金或分配应得资金时予以扣除，管理人按期收取（如有）。因此，投资者在赎回或理财产品终止时到账的款项，可能会少于理财产品单位净值乘以相应理财产品份额后所得的金额。”

本理财产品暂不收取浮动管理费，如后续开始收取，以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具体表述调整以管理人更新后的《产品说明书》为准，详细信息敬请投资者关注并仔细阅读更新后的《产品说明书》。本次变更的开始生效时间为**2026年4月28日（含）**，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28日